

訓令第 80/78/M 號

六月三日

【本文為非正式公佈文本，在此僅供參考】

在本地區專營賽狗博彩的承批公司表示，應公眾的興趣有意增設澳門幣五百元的互相博彩；

經聽取政府派駐承批公司的代表的意見後；

經聽取諮詢會的意見後；

澳門總督行使二月十七日第 1/76 號憲法性法律頒布的《澳門組織章程》第十五條第一款 b 項授予的權能，命令制定下列條文：

獨一條：在一九六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第 7611 號訓令核准的《賽狗、彩池顯示標板及“Cash Sweep”博彩規章》第七十八條 a 項所指的互相博彩項目中，增設澳門幣五百元的博彩。

一九七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於澳門政府

總督

李安道